

疗养院必须通过提供服务和开展活动帮助我达到最好的生活质量和护理质量。我有权告诉疗养院我希望如何生活以及如何为我提供护理。

## 我的权利受到联邦和州法律的保护

我作为疗养院居民的权利受到联邦和州法律的保障。法律要求疗养院促进和保护每位居住者的权利，并高度重视个人尊严和选择。

在疗养院居住期间，我保留入住前享有的所有权利，包括投票权。如果我有法庭指定的监护人，我的权利可能会受到限制。

## 我享有尊严权

我有权：

- 住在清洁和安全的地方
- 要求认真听取和尊重我的意见
- 获得满足我的需要和选择的餐饮
- 根据我的需求和选择获得医疗和个人护理，包括疼痛治疗
- 不受言语和身体上的虐待和忽视
- 在接受护理时隐私受到保护
- 不因对我进行处罚或方便员工而受到身体或药物约束
- 在空间许可的情况下，保留我自己的财产和衣服

## 我享有知情权

我有权：

- 获得有关所有可提供服务和费用的书面信息
- 要求疗养院提供关于如何获得护理费用资助的信息
- 了解我的健康状况和我接受的医疗保健服务
- 在计划生效前以及在我询问时被告知我的护理计划
- 查看我的所有记录
- 允许我的家人、朋友或督察员查看我的记录
- 在我的房间或室友发生变化之前收到通知
- 收到一份关于居住者行为的疗养院规定

## 我享有选择权

我有权：

- 对食物、活动和医疗保健服务做出选择
- 选择我自己的医生
- 拒绝包括药物在内的治疗
- 做出临终关怀决定

## 我享有参与权

我有权：

- 与我想见的任何人私下会面，随时与朋友、家人、我的医生或督察员会面
- 参加疗养院内外的社交、宗教和社区活动
- 加入居住者和家庭团体
- 发送和接收未拆封的邮件，并私下使用电话

## 我享有资金支配权

我有权：

- 决定如何使用我的个人资金
- 选择不把我的钱在疗养院托存
- 如果我选择把我的钱在疗养院托存，疗养院必须：
  - 只用我的钱支付我事先要求或批准的物品或服务
  - 每三个月给我一份关于我的资金所有使用情况的书面记录
  - 允许我及时取用我的资金

## 我享有疗养院居住权

我有权：

- 留在疗养院，除非：
  - 疗养院不能满足我的需求
  - 我不再需要疗养院护理
  - 我危害设施内人员的健康或安全
  - 我没有支付我的护理费用，并且没有资格获得 Medicaid、Medicare 或其他保险计划的付款
  - 疗养院关闭
- 提前 30 天收到书面出院通知，告知我：
  - 出院时间
  - 我将前往何处
  - 如何上诉
  - 我可以给谁打电话寻求帮助
- 对出院提出上诉
- 出院时获得安全保障
- 转入能满足我需求的地方

## 我享有投诉权

我有权对我的护理质量或侵犯我的权利的行为表达担忧意见，而不必担心我会受到处罚或被强迫出院。

如果我要投诉，我可以采取以下任何或所有措施：

1. 向疗养院工作人员投诉，并要求得到及时答复
2. 向 Michigan Long Term Care Ombudsman Program（密歇根州长期护理督察员计划）请求任何免费和保密的帮助  
**1-866-485-9393**
3. 向密歇根州政府投诉  
**1-800-882-6006**



## 我作为疗养院居住者享有的权利

**1-866-485-9393**

电邮: [MLTCOP@meji.org](mailto:MLTCOP@meji.org)

网站: [MLTCOP.org](http://MLTCOP.org)